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1、基金管理、融资服务、股权投资等行业是公司经营活动主要涉及的行业之一。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以上行业的经营活动。由于公司主要从事行业中，项目退出时间以及获取收益的稳定性存在不确定性，随着项目源以及投资规模不断增大，公司将面临更大的对外融资需求，可能给公司财务状况带来一定压力。

2、国内经济与政策环境依然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相对疲软的经济环境将使该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与盈利压力。国家宏观政策调控、产业政策调整等政策变化，也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与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相关募集说明书中与风险提示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较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与风险提示有关章节的内容无重大不利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4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4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2
四、 资产情况.....	4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5
六、 负债情况.....	4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5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5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1
财务报表.....	5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3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山东财金集团	指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或董事会	指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或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央证券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央国债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三年	指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6 月、2025 年 6 月末
上年同期、上年同期末	指	2024 年 1-6 月、2024 年 6 月末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山东财金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Shandong Finance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SDFI
法定代表人	梁雷
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000,000.00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历下区山左路 1851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市中区二环南路 216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02
公司网址（如有）	www.sdcj.com
电子信箱	sdcjzt2016@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梁雷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董事长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2169 号
电话	0531-82789705
传真	-
电子信箱	jingtoucaiwubu@sina.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山东省财政厅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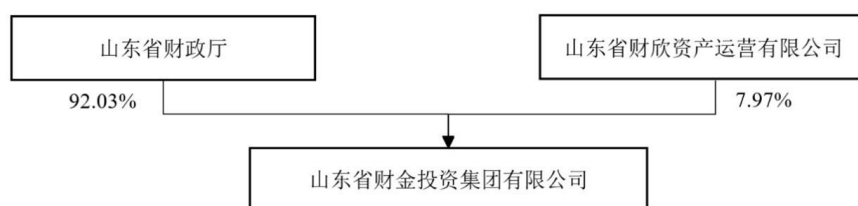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控股股东为政府部门，不适用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实际控制人为政府部门，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山东省财政厅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92.03%，不存在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山东省人民政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不存在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王智永	外部董事	离任	2025 年 5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张宏亮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5 年 1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徐德斌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1 月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27.27%。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梁雷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梁雷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崔朋朋、于富海、孙丰彦

发行人的监事：-

发行人的总经理：崔朋朋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周苹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苹、尹涛、丁毅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是山东省省属骨干金融企业、功能型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功能定位为财政金融政策联动的投资运营公司。公司坚持政策性投资和市场化投资“双轮驱动”战略构建了产

业运营板块、基础设施服务板块、金融服务板块、供应链服务板块等主营业务。

（1）产业运营板块

公司产业运营板块主要包括乡村振兴、大健康、新能源以及其他业务。乡村振兴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山东省财金乡村振兴有限公司运营，乡村振兴业务主要由粮食综合服务业务、农村土地整理、农业产业化及农村基础设施投资、城乡环卫业务等板块构成。大健康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投资设立的山东省财金健康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运营，收入主要由文旅运营收入及文旅项目投资收入构成。另外，大健康业务中还包含部分子公司运营的物业房租收入。新能源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山东省财金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运营，主要从事风电、光伏、储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与管理，深入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同时，战略性投资与新能源业务关联度高、具有优势互补和战略协同效应的相关产业，致力于打造新能源和产业投资等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的业务格局。产业运营板块中的其他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北京华成智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软件开发及销售、运营维护服务收入。

（2）基础设施服务板块

基础设施服务板块分为基础设施投融资业务和 PPP 项目运营业务等。基础设施投融资服务主要是运作棚改、大班额以及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等山东省级基建项目统筹运作的承贷业务以及财金发展公司根据相关业务管理办法，开展委托贷款业务，主要定位于解决市县国有企业在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中的短期流动性问题。公司为山东省级基建项目（包括棚户区改造、修建学校以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题及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项目）提供投融资服务和项目实施服务，投融资服务主要为债权投资服务，即采取统贷统还的方式，按需求向多个国家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贷款，支持山东全省（不含济南、青岛）棚改项目、大班额项目和路安工程项目。PPP 项目运营业务主要是与地市政府及其授权的实施机构在污水处理、海绵城市、生态旅游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开展广泛合作，采用 PPP 等投资和项目运营模式，积极拓展新的基础设施服务业务模式。

（3）金融服务板块

公司金融服务板块主要由融资租赁业务、基金运营业务等业务组成。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开展环保设备、高端装备等融资租赁服务。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主要分为直租和售后回租两类，其中，直租即租赁公司从供应商处直接采购设备后租赁给承租人使用，售后回租是租赁公司从承租人处购买已使用设备后回租给承租人，并收取相应租金。公司基金运营业务主要包括山东省级政府引导基金业务和自营基金业务。山东省级政府引导基金方面，主要是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山东省级政府引导基金的管理公司，承担引导基金管理和子基金募集运作等相关工作。自营基金方面，发行人以管理运作省级政府引导

基金为契机，发挥资源优势，聚焦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全力推进市场化自营业务拓展，收取的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投资收益作为该板块的业务收入构成。另外，发行人金融服务板块中还包含应急转贷业务收入、保理业务收入等。

（4）供应链服务板块

发行人供应链服务板块主要通过下属公司山东省财金能源有限公司、山东省财金绿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鑫欣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开展。其中，财金能源公司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及供应，充分发挥山东地炼行业优势，整合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等资源，在供应链交易信息真实可视、现金流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供集采购、仓储、运输、销售为一体的供应链贸易服务。财金绿建公司主要以涂料产品为重点，聚焦绿色建材细分领域，以供应链条中的“商流、信息流、资金流、物流”为核心，为上下游企业提供一站式供应链管理服务。山东鑫欣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石油制品销售，为当地炼化企业提供外贸性质的保税油品。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

近年来，在加快政府职能转变、鼓励股权投资政策背景下，我国政府引导基金进入快速发展时期，受各项政策利好影响，从中央到地方政府引导基金呈现爆发式增长；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金融服务业作为现代市场经济的血脉，在经济运行中所起的作用日益增强，金融资产总量快速增长，规模不断扩大，金融服务业已成为增长较快的行业之一；经过多年探索与发展，股权投资行业发生巨大变化，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金融监管更加规范化，股权投资项目数量和金额逐年上升，行业发展势头依然强劲。

（2）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公司所处基金管理、融资服务、股权投资等行业与经济周期有着比较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加速或经济复苏，公司基金管理收入和所投资机构业绩预计会相应增加，有利于公司盈利水平的提高。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公司引导基金管理收入和所投资机构业绩预计会相应减少，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截至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山东财金集团境内主体信用等级保持 AAA 级。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山东财金集团资产总额 4,221.95 亿元、净资产 1,504.37 亿元。山东财金集团先后荣获中国企业管理榜“最佳管理企业”“中国基金（行业）领军企业”“中国金融服务创新年

度领军企业”“第二届中国股权投资基金金牛奖”“山东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山东省‘厚道鲁商’品牌（五星级）企业”“中国产业发展十佳领军企业”“山东名片品牌影响力 TOP 榜”等荣誉称号。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由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且对公司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产业运营板块	5.43	4.14	23.75	10.37	8.64	7.81	9.60	21.77
基础设施服务板块	5.24	1.60	69.52	10.02	6.92	1.92	72.27	17.42
金融服务板块	15.86	0.08	99.49	30.31	7.13	-	100.00	17.97
供应链服务	25.50	24.74	2.98	48.73	16.40	16.18	1.37	41.31
其他业务	0.29	0.21	30.04	0.56	0.60	0.24	60.64	1.52
合计	52.32	30.76	41.20	100.00	39.70	26.15	34.14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产业运营板块，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7.20%，2025 年 1-6 月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47.03%，主要系乡村振兴业务规模下降所致；2025 年 1-6 月毛利率较上

年同期上升 147.40%，主要系产业运营板块中毛利率相对更低的乡村振兴业务规模收缩所致。

金融服务板块，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29%，主要系融资租赁和应急转贷等业务规模上升所致。

供应链服务板块，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5.45%，2025 年 1-6 月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52.92%，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加所致；2025 年 1-6 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117.05%，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业务板块，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1.28%，2025 年 1-6 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50.46%，主要系其他业务板块由发行人的非主营业务构成，规模较小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根据山东省委、山东省政府和山东省财政厅对山东省属骨干金融企业“分类分企施策”的改革要求，“十四五”时期，发行人发展的战略定位是：聚焦功能定位，牢记初心使命，认真贯彻体现山东省委、山东省政府调控意图，按照“一二三四五六”的整体战略发展思路，立足打造财政金融政策联动的投资运营公司，着力建设政策性业务承接管理平台和市场化业务投资运营平台，统筹发展产业投资、金融服务、资本运营三大主业，构建完善“双引擎带动”“双中心运营”“赋能型投资”“平台化运作”四种模式，大力实施使命引领、特色发展、创新驱动、合作共赢、循环增长五项战略，切实强化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体制机制、融资体系、风险管控、人才智力、战略管理六个保障（即立足“一个定位”，建设“两个平台”，发展“三大主业”，构建“四种模式”，实施“五项战略”，强化“六个保障”），以贯彻落实山东省委、山东省政府调控意图，服务全山东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促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为主责，以“产业投资、金融服务、资本运营”为三大主业，努力担当“政府+市场”有效贯通、“财政+金融”联动发力、“金融+实体”双向互促的桥梁纽带，不断增强发行人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山东省全面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局面贡献财金力量。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项目投资风险

发行人从事基金运营、基础设施、股权投资管理等业务。尽管发行人内部制定并执行较为完善的投资决策制度，但是由于其基础设施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等业务一般投资期限

较长，退出时间以及获取收益的稳定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另外随着项目源以及投资规模不断增大，发行人将面临更大的对外融资需求，筹资压力也将随之增大，可能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产生压力，使得项目的投资面临一定风险。

对策：发行人于项目投资决策前通过严格审慎的立项审查、尽职调查、项目评审等关键环节，严控项目投资风险。此外发行人制定了严格的发展战略及项目投资规划，从公司宏观层面合理把控对外投资规模，确保公司投资性现金支出保持在合理范围内。

（2）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财金发展公司参与的城市基础设施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于信贷等融资工具有较强的依赖性。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动，可能对发行人所从事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业务产生影响。国内经济与政策环境依然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相对疲软的经济环境将使该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与盈利压力。未来，若政府采取紧缩的货币政策，可能使得发行人通过信贷等工具融资难度增加，从而可能使发行人从事的项目建设受到不利影响。同时，若政府采取紧缩的财政政策，可能导致政府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下降，从而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将加强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及时了解和判断国内政策形势的变化，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环境。同时根据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尽量降低监管政策变动风险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确定影响。

（3）子公司管控整合风险

发行人是一家资产规模较大的国有企业，拥有数量众多的控股和参股子公司，部分子公司为政府整合划并形成，投资产业分布在多个业务领域，涉及业务板块众多，可以有效分散某一行业风险，但同时增大了公司的管理难度，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对策：发行人下辖主要子公司均为发行人的绝对控股主体，与公司本部往来密切，在生产经营及融资管理方面均受公司统一调度，子公司的人事、财务和重点项目等方面决策权均归发行人本部所有，运行情况良好。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并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后，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

业法人资格，其合法权益和经营活动受国家法律保护。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公司依法自主经营授权范围内的全部国有资产，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依法纳税。

1、发行人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所使用的产权、商标、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发行人拥有，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2、发行人人员独立

发行人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制订了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发行人董事会根据董事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对控股、参股企业的产权代表有选派和管理权。发行人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

3、发行人机构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发行人的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况。

4、发行人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发行人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独立核算，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发行人具有规范、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5、发行人业务独立

发行人对控股股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依法行使出资者权利。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和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性。公司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定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作了具体规定和安排，采取了必要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主要包括：

1、决策权限

（1）董事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2 亿元（不含本数）的关联交易，由集团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

（2）总经理办公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2 亿元（含本数）以下的关联交易，由集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做出决议批准。对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时，应上

报集团公司董事会批准。

（3）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同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条第（1）、（2）、（3）项规定。

已按照上述决策权限第（1）、（2）、（3）项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2、决策程序

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应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重大关联交易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3、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销售或购进产品（如有）采用市场价格，提供或接受劳务有市场价格可参考的采用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可参考的采用按照成本加一定利润确定协商价格。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财金 01
3、债券代码	138610.SH
4、发行日	2022 年 12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2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2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财金 01
3、债券代码	138839.SH
4、发行日	2023 年 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财金 01
3、债券代码	175629.SH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14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财金 02
3、债券代码	115168.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2、债券简称	21 财金 02
3、债券代码	175986.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6 年山东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16 山东经投债、16 鲁经投
3、债券代码	1680368.IB（银行间市场）、139222.SH（上交所）
4、发行日	2016 年 9 月 7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17.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财金 03
3、债券代码	240312.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1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1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3 财金 04
3、债券代码	240366.SH
4、发行日	2023 年 12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2 月 7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2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1 财金 04
3、债券代码	185116.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疫情防控债）
2、债券简称	20 财金 01
3、债券代码	163161.SH
4、发行日	2020 年 2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2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4 财金 06
3、债券代码	241783.SH
4、发行日	2024 年 10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0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0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财金 01
3、债券代码	240459.SH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财金 04
3、债券代码	240854.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2029 年 4 月 11 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34 年 4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财金 05
3、债券代码	241186.SH
4、发行日	2024 年 7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7 月 1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9 年 7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31 年 7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财金 01
3、债券代码	243439.SH
4、发行日	2025 年 7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7 月 2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7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38610.SH
债券简称	22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38839.SH
债券简称	23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75629.SH
债券简称	21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75986.SH
债券简称	21 财金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680368.IB、139222.SH
债券简称	16 山东经投债、16 鲁经投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0312.SH
债券简称	23 财金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0366.SH
债券简称	23 财金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5116.SH
债券简称	21 财金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163161.SH
债券简称	20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发布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疫情防控债）2025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回售登记期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发布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面向合格投资者）（疫情防控债）2025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512,373 手，回售金额为 512,373,000.00 元，回售资金兑付日为 2025 年 2 月 25 日。同时，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512,373,000.00 元。发行人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发布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疫情防控债）2025 年债券转售实施结果公告》，本次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512,373,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
--	--

债券代码	241783.SH
债券简称	24 财金 06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0854.SH
债券简称	24 财金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1186.SH
债券简称	24 财金 0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8610.SH
债券简称	22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³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已获得 2,693.61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尚有 213.88 亿元额度未使用。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²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³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⁴，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38839.SH
债券简称	23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⁵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⁶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

⁴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⁵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⁶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已获得 2,693.61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尚有 213.88 亿元额度未使用。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⁷，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⁷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债券代码	115168.SH
债券简称	23 财金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⁸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⁹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发行人已获得 2,798.29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尚有 252.40 亿元额度未使用。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⁸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⁹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¹⁰，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0312.SH
债券简称	23 财金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¹¹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¹²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

¹⁰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¹¹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¹²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末，发行人已获得 2,882.06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尚有 243.17 亿元额度未使用。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¹³，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0366.SH
债券简称	23 财金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¹³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¹⁴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¹⁵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已获得 2,882.06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尚有 243.17 亿元额度未使用。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工作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¹⁶，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 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	---

¹⁴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¹⁵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¹⁶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2)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1783.SH
债券简称	24 财金 06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¹⁷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¹⁸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

¹⁷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¹⁸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¹⁹，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0459.SH
债券简称	24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⁰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

¹⁹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²⁰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¹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已获得 2,882.06 亿元授信额度，其中尚有 243.17 亿元额度未使用。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²²，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否

²¹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²²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0854.SH
债券简称	24 财金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³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⁴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²³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²⁴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²⁵，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1186.SH
债券简称	24 财金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⁶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⁷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²⁵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²⁶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²⁷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²⁸，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3439.SH
债券简称	25 财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和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²⁸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1)【约定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²⁹的 50%。 (2)【约定外部融资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³⁰的 50%。 2、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 根据第 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可用授信余额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条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³¹，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1) 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2)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	---

²⁹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³⁰ 应偿付金额根据回售登记数据计算。

³¹ 持有人向发行人提出要求时应一并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监督发行人救济措施的采取情况。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9222.SH、163161.SH、175629.SH、175986.SH、185116.SH、138610.SH、138839.SH、115168.SH、240312.SH、240366.SH、240459.SH、240854.SH、241186.SH、241783.SH、243439.SH

债券简称	16 鲁经投、20 财金 01、21 财金 01、21 财金 02、21 财金 04、22 财金 01、23 财金 01、23 财金 02、23 财金 03、23 财金 04、24 财金 01、24 财金 04、24 财金 05、24 财金 06、25 财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上述债券均无担保；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债权代理协议、持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执行。
-----------------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净利润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资产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山东省普惠齐鲁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3.17	2.52	485.59	406.65	新增	设立

注：发行人自 2025 年 5 月将山东省普惠齐鲁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上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为 2025 年 5-6 月并入合并报表的金额。

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自 2025 年 5 月将山东省普惠齐鲁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 余额	较上年末 的变动比 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297.22	30.87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结算备付金	-	12.89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70.82	191.13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	0.09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 汇票	1.52	-8.66	不适用
应收账款	-	43.89	-3.72	不适用
预付款项	-	32.17	50.69	主要系预付项目建设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	90.01	8.72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56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存货	自制半成 品及在产 品等	30.75	-33.35	主要系出售子公司所致
合同资产	岚山区海 绵工程项 目等	21.74	11.28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73.45	-15.93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委托贷款 、待抵扣 进项税等	662.74	246.90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及项目投资款增加所致
发放贷款及垫款	-	23.12	3.71	不适用
债权投资	-	62.28	7.87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	27.46	367.88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 款及其他	1,652.63	-3.61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	229.76	2.05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71.86	22.93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92.90	6.33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	18.26	-25.09	不适用
固定资产	-	18.20	43.37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转为自用所致
在建工程	-	8.68	38.13	主要系工程项目建设所致
使用权资产	-	1.16	3,476.20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无形资产	-	48.86	-0.76	不适用
开发支出	-	0.42	55.51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商誉	-	19.54	542.30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	0.33	425.50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14	123.79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股权投资 款、预付 房屋、设 备款等	0.49	-98.89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结转并购对价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 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 分的账面价 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 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长期应收款	1,652.63	1,445.58	-	87.47
应收账款	43.89	0.10	-	0.23
存货	30.75	4.63	-	15.05
固定资产	18.20	8.67	-	47.61
货币资金	297.22	56.46	-	18.99
其他债权投资	27.46	0.70	-	2.56
投资性房地产	18.26	11.39	-	62.35
交易性金融资 产	170.82	53.87	-	31.54
其他流动资产	662.74	1.36	-	0.21
合计	2,921.97	1,582.7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 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 影响
长期应收款	1,652.63	-	1,445.58	主要系质押 用于项目贷 款	发行人受限资产金额 较高主要系发行人基 础设施投融资业务性 质导致，发行人基础 设施投融资业务的运 营模式为子公司财金 发展公司作为融资主 体进行融资，地市平 台公司作为项目公司 负责实施项目建设。 发行人从政策性银行 借款时，计入长期借 款科目，借款借给地 市后，计入长期应收 款科目。政策性银行 为发行人提供借款要 求发行人用长期应收

					款做质押，故受业务性质影响，发行人受限资产规模较大。但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	--	--	--	--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65.55 亿元和 587.3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6.1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8.83	201.08	269.91	45.95
银行贷款	-	165.41	42.49	207.90	35.4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82.60	26.95	109.54	18.65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316.84	270.52	587.3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3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7.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8.4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300.30 亿元和 2,555.4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1.0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31.35	351.51	482.87	18.90
银行贷款	-	318.74	1,537.96	1,856.70	72.6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99.12	36.95	136.06	5.32
其他有息债务	-	72.92	6.92	79.84	3.12
合计	-	622.13	1,933.34	2,555.4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60.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7.7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3.4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5 亿元美元，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5 亿元美元。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68.62	33.84	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拆入资金	15.38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0.40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应付票据	8.22	-8.95	不适用
应付账款	46.53	180.73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预收款项	10.06	159.28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85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代理买卖证券款	40.56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9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合同负债	4.81	-12.55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4.23	56.63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应交税费	5.12	-14.12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21.96	-14.19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4	120,796.78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06	2,003.73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长期借款	1,624.74	0.98	不适用
应付债券	474.84	14.18	不适用
租赁负债	0.81	3,878.82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长期应付款	0.001	-99.86	主要系归还款项所致
预计负债	0.31	-	主要系并购子公司所致
递延收益	0.06	-8.33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	1.92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38	0.09	不适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1.8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007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06	发行人作为省管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管理运营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	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5	投资项目公允价值变动	-	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1564	发行人收到的政府补助款、收取项目滞纳金等	0.01564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1713	发行人支付的对外捐赠款、其他非经常性损失等	0.01713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0.00076	发行人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利得	0.00076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90.20%	基金管理、投资管理	517.75	338.94	0.32	0.32
山东省财金信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0%	商业保理、基金管理、投资管理、供应链管理	121.14	68.37	11.69	5.30
山东省财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1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620.14	423.55	18.40	7.04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8.1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0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6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 (名称)	被告姓名 (名称)	案由	一审受 理时间	一审受 理法院	标的金额 (如有)	目前所处的 诉讼程序
山东财金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济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山东济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济南长清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济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9 日，四被告与原告签订了由被告一香港济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被告二山东济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被告三济南长清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被告四山东济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的《认购协议》，约定由原告向被告一支付 5000 万美元，认购债权凭证，被告一到期向原告偿还本金并支付利息，被告二、三、四为被告一的本金、利息到期支付义务及赔偿义务等向原告提供担保。到期后，被告一未如期支付原告本金及剩余期内利息，被告二、三、四作为担保人，应对原告案涉债权的本金、利息以及全部其他损失(逾期利息、诉讼损失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原告多次催告四被告履行付款义务未果，为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特诉至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5 年 7 月	济南市 中级人 民法院	5678.08 万美元	等待一审开庭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³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25 年 8 月 20 日，发行人发布了《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主要披露了发行人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相关情况。

³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5 年）》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21,951,916.82	22,711,014,926.75
结算备付金	1,289,283,634.77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81,665,314.31	5,867,452,19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9,486,215.15	
应收票据	151,585,666.90	165,957,904.45
应收账款	4,388,513,562.63	4,557,910,749.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17,483,525.28	2,135,142,034.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000,736,452.18	8,278,514,977.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6,495,866.56	
存货	3,075,023,067.17	4,613,400,696.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173,610,760.65	1,953,268,005.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345,126,035.77	8,737,014,274.08
其他流动资产	66,274,406,484.58	19,104,717,999.75
流动资产合计	143,785,368,502.77	78,124,393,757.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11,974,748.19	2,229,351,862.59
债权投资	6,227,678,098.69	5,773,212,267.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2,746,218,252.94	586,949,847.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5,262,694,892.58	171,450,404,357.66
长期股权投资	22,976,421,628.74	22,514,977,120.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186,300,030.99	30,248,784,940.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290,158,539.54	27,545,315,230.41
投资性房地产	1,826,484,466.98	2,438,307,874.09
固定资产	1,820,377,599.97	1,269,726,425.75
在建工程	867,950,899.16	628,348,816.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6,168,572.71	3,248,379.61
无形资产	4,886,099,084.77	4,923,399,457.3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1,657,999.32	26,788,380.8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953,742,824.11	304,179,134.47
长期待摊费用	32,812,693.30	6,244,085.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4,008,136.59	363,738,737.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586,773.36	4,392,144,875.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409,335,241.94	274,705,121,793.55
资产总计	422,194,703,744.71	352,829,515,551.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862,003,190.64	27,542,518,281.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1,538,470,427.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921,963.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2,059,599.39	902,904,561.88
应付账款	4,652,686,756.63	1,657,354,767.02
预收款项	1,006,085,856.34	388,037,805.17
合同负债	480,739,235.77	549,710,008.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84,760,130.68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4,055,680,830.20	
代理承销证券款	853,056.33	
应付职工薪酬	422,966,385.97	270,038,315.73
应交税费	511,750,286.93	595,899,075.59
其他应付款	2,195,983,042.77	2,558,983,399.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4,086,146.33	1,012,505.18
其他流动负债	1,006,295,564.29	47,833,941.39
流动负债合计	59,704,342,473.40	34,514,292,662.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2,474,123,898.28	160,902,124,844.42
应付债券	47,483,718,146.78	41,586,651,628.2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1,097,298.99	2,038,225.94
长期应付款	130,000.00	90,13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854,040.90	
递延收益	5,500,000.02	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056,195.17	333,647,081.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38,337,409.49	1,636,866,364.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053,816,989.63	204,557,458,144.22
负债合计	271,758,159,463.03	239,071,750,806.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0	3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824,716,147.87	69,822,929,056.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37,582,368.26	-1,046,930,862.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9,894,516.36	309,894,516.36
一般风险准备	138,584,003.11	134,786,737.79
未分配利润	6,965,841,851.57	5,995,884,10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201,454,150.65	105,216,563,554.94
少数股东权益	44,235,090,131.03	8,541,201,189.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436,544,281.68	113,757,764,74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2,194,703,744.71	352,829,515,551.03

公司负责人：梁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55,871,324.99	12,418,564,50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8,293,420.26	707,613,335.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87,221.79	900,710,203.36
其他应收款	22,752,264,554.09	20,554,768,103.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317,716,521.13	35,081,656,146.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277,128,630.88	66,262,761,52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97,712,986.43	4,968,593,389.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86,643,808.22	2,386,643,808.22
投资性房地产	248,348,064.30	252,187,088.16
固定资产	41,212,716.67	42,514,087.03
在建工程	5,921,755.73	4,543,402.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150,859.96	25,798,475.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98,630,47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881,118,822.19	78,241,672,257.72
资产总计	125,198,835,343.32	113,323,328,40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00,800,000.00	20,01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970.50	165,487.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1,320,856.29	79,600,100.87
应交税费	18,138,766.72	23,161,039.41
其他应付款	1,818,770,104.02	1,916,449,823.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699,086,697.53	22,035,376,451.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43,150,000.00	
应付债券	26,990,720,964.58	26,538,675,799.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9,584.38	2,589,584.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36,460,548.96	26,541,265,383.99
负债合计	60,635,547,246.49	48,576,641,835.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0	3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78,309,107.28	35,578,309,107.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45,655,436.09	-744,902,194.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8,387,303.40	278,387,303.40
未分配利润	-547,752,877.76	-365,107,646.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563,288,096.83	64,746,686,56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198,835,343.32	113,323,328,404.65

公司负责人：梁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76,347,874.04	4,006,170,815.86
其中：营业收入	5,232,367,317.16	3,970,408,851.40
利息收入	59,852,396.73	35,746,966.22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4,128,160.15	14,998.24
二、营业总成本	4,832,329,146.72	3,716,062,303.26
其中：营业成本	3,076,379,864.66	2,614,896,017.11
利息支出	22,350,087.41	823,472.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734,260.34	4,317.56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8,270,266.94	33,407,099.86
销售费用	63,112,769.17	11,215,819.48
管理费用	377,954,113.00	234,922,187.50
研发费用	4,666,662.87	3,619,522.99
财务费用	1,224,861,122.33	817,173,866.55
其中：利息费用	1,491,320,174.77	1,081,432,313.27
利息收入	272,623,863.08	270,211,693.78
加：其他收益	14,335,290.78	12,315,413.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6,465,314.89	893,222,531.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216.4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712,276.41	211,898,582.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11,599.07	-8,413,914.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498.61	-4,484.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8,318,292.50	1,399,126,641.56
加：营业外收入	1,563,840.55	22,967,016.90
减：营业外支出	1,712,755.18	1,273,698.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8,169,377.87	1,420,819,959.71
减：所得税费用	612,852,972.69	410,676,220.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316,405.18	1,010,143,739.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316,405.18	1,010,143,739.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2,454,779.61	919,752,034.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861,625.57	90,391,70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01,735.61	183,143.7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01,735.61	183,143.7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17,179.4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17,179.4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84,556.18	183,143.7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939,139.54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30,473.74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057.10	183,143.74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5,418,140.79	1,010,326,883.1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2,556,515.22	919,935,177.8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861,625.57	90,391,705.2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梁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73,584.68	9,981,132.09
减：营业成本	3,818,707.26	3,818,707.26
税金及附加	5,228,619.00	3,581,000.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4,485,630.31	50,282,498.3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4,839,990.52	68,613,856.31
其中：利息费用	856,569,620.17	601,548,224.99
利息收入	663,388,527.39	534,048,765.92
加：其他收益	148,807.66	93,387.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208,914.90	539,191,216.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58,360.15	422,969,673.95
加：营业外收入	945,818.86	0.3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704,179.01	422,969,674.26
减：所得税费用		10,159,509.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704,179.01	412,810,164.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704,179.01	412,810,164.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704,179.01	412,810,164.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梁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35,400,556.59	5,286,670,644.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647,986,761.2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269,259,666.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0,842,457.15	27,890,001.8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66,912,228.0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67,276,69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160.57	7,669,496.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54,774,905.79	17,092,745,30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32,595,434.52	22,414,975,44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92,252,823.90	5,422,094,426.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799,834,575.3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减少额	102,832,229.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852,231.65	4,539.4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4,342,624.72	276,890,81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2,916,120.42	797,026,077.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41,817,096.68	13,953,312,51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57,847,702.19	20,449,328,37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4,747,732.33	1,965,647,06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372,266,068.64	17,830,733,258.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4,889,830.07	1,113,531,828.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703.01	45,203.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97,749,984.75	-619,546.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1,537,028.50	1,034,920,41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76,783,614.97	19,978,611,155.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9,253,177.14	81,762,93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630,741,121.88	22,583,653,293.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2,367.75	717,101,847.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03,496,666.77	23,382,518,07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6,713,051.80	-3,403,906,91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6,953,722.57	2,358,51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20,000.00	7,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918,737,163.83	18,894,160,770.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743,467,131.56	7,282,984,391.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651,010.29	193,143,328.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99,809,028.25	28,728,807,490.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749,644,283.64	19,873,014,137.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37,730,711.04	4,672,126,963.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9,827,876.72	92,326,271.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370,292.26	455,976,63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48,745,286.94	25,001,117,73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1,063,741.31	3,727,689,75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18,184.54	3,313,358.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4,980,237.30	2,292,743,26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76,826,533.08	11,492,676,01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71,806,770.38	13,785,419,285.03

公司负责人：梁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29,383,782.95	12,836,908,52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29,383,782.95	12,836,908,52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77,419.58	49,732,33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38,580.15	62,522,743.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36,263,869.04	15,998,762,65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19,479,868.77	16,111,017,73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096,085.82	-3,274,109,20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6,855,318.27	241,238,087.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459,773.37	175,673,73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315,091.64	416,911,818.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1,89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35,236,622.97	834,660,801.2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5,958,517.09	834,660,80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6,643,425.45	-417,748,982.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83,650,000.00	11,6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51,575,131.56	4,065,334,391.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35,225,131.56	16,780,334,391.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66,573,000.00	13,710,0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5,881,624.25	808,736,447.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4,175.80	17,887,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1,178,800.05	14,536,693,64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4,046,331.51	2,243,640,744.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62,693,179.76	-1,448,217,447.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8,564,504.75	4,382,562,60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5,871,324.99	2,934,345,155.83

公司负责人：梁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

